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98)

復牌條件

本公告乃由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復牌條件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本公司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之公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告**」)。除非文義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但並未界定者具有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告所界定者的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董事會收到聯交所的函件，當中聯交所陳述了本公司股票復牌的如下條件(「**復牌條件**」)：

- (a) 解決審計發現；
- (b) 刊發所有尚未刊發的財務業績並解決任何審計保留意見；
- (c) 證明本公司已採納充足內部監控制度以符合其上市規則下的責任；及
- (d) 通知市場屬重大之所有資料。

於本公司股份恢復交易之前，本公司亦必須遵守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及其註冊成立地點的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聯交所進一步指出，如情況有變，其可能修改上述復牌條件及／或施加其他條件。

本公司現正採取適當措施達成復牌條件，並將於適當的時候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相關進展。

繼續停牌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交易，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告。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魏橋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張敬雷

中國山東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紅霞女士、趙素文女士、張艷紅女士及張敬雷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士平先生及趙素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乃信先生、陳樹文先生及陳永祐先生。

* 僅供識別。本公司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在香港以「Weiqiao Textile Company Limited」之英文名稱及本公司中文名稱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